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第一大股东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源投资”）的函告，宝源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680万股无限售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票质押情况

1、宝源投资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宝源投资以持有的公司2,680万股无限售股向首创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质押融资。本次融资是为了置换此前的融资。

2、双方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了宝源投资持有的公司2,680万股无限售股的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质押登记手续。

3、质押权利到期日为2023年02月07日。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宝源投资	是	2,680	2022年02月07日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85%	融资
合计	-	2,680	-	-	17.85%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宝源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5,011.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42%，其中，已办理质押登记的股份为8,029.7517万股（含本次质押在内），占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3.49%，占公司总股本的10.92%。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0日